**桃園市106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語言教學師資培訓**

**(閩南語認證專修班)研習實施計畫**

**一、依據：**

（一）桃園市106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。

（二）教育部97.6.23提升國民中小學本土語言師資專業素養改進措施。

（三）教育部頒布「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」。

**二、目的：**

（一）透過本土語言教學研討活動，增益教師閩南語傳達及教學知能。

（二）推動本土教育，闡揚閩南語文化，增進母語及民俗之認同。

（三）激發教師認識閩南語的書寫系統，珍惜先民文化遺產，尊重本土文化特色，共創健康祥和現代社會。

（四）輔導與協助現職教師通過本土語言認證，達成教育部規定之預期目標。

**三、指導單位：**教育部、桃園市政府

**四、主辦單位：**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**五、承辦單位：**南美國民小學

**六、研習時間：**106年7月10日（週一）~106年7月14日（週五），

 研習時數三十小時。

**七、研習課程內容：**詳如附件一

**八、參加對象：**

 （一）市內各國民中小學現職教師現任或有意願擔任本土語言教學者。

（二）每校以遴派1-2名教師參與研習為原則，並依報名及各校審核進度，依順序至100名額滿為止。

**九、報名日期：**

請於106年5月22日(一)起至106年6月23日(五)下午五點止，至教師研習系統報名，並請各校自行積極審核參與研習教師(研習系統會依各校報名與審核進度排序，本校將依研習系統最後排序結果錄取參加人員)，如有疑問請電南美國小教務處，電話3126250分機211。

**十、研習地點：**南美國民小學欣藝廳。

**十一、研習經費：**參與學員所需經費，由桃園市106年度國民中小學本

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全額補助。

**十二、附則：**

（一）參與研習之教師，依規定核給研習時數，並輔導參加閩南語言認證，若通過中高級認證後，認證報名費將專案申請補助。

（二）參加人員請學校核給公（差）假。

（三）為響應環保政策參加學員請自備茶水杯及餐具，謝謝合作。

**十三、**獎勵：辦理本計畫之工作人員，陳請教育部依規定給予敘獎。

**十四、**本計畫陳報市府核准後實施之，修正時亦同。

附件一

**桃園市106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語言教學師資培訓**

**(閩南語認證專修班)研習課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時間** | **7月10日****(星期一)** | **7月11日****(星期二)** | **7月12日****(星期三)** | **7月13日****(星期四)** | **7月14日****(星期五)** |
| **08:30—08:50** | **報到****始業式** | **報到** | **報到** | **報到** | **報到** |
| **09:00--12:00** | **臺羅音韻系統佮拼音練習（一）** | **閱讀測驗-語詞語法** | **聽力測驗-聽音選擇、對話理解** | **書寫測驗-聽寫測驗、語句書寫、文章寫作** | **口語測驗—詞句朗讀、情境對話、看圖講話** |
| **林麗黛主任** | **林麗黛主任** | **鄭安住老師** | **林淑期老師** | **鄭安住老師** |
| **12:00--13:00** | **溫馨補給站(用餐、休息)** |
| **13:00--16:00** | **1.臺羅音韻系統佮拼音練習（二）****2.音韻拼音—多元評量與補救教學** | **1.閱讀測驗-克漏字、文章理解****2.閱讀測驗—多元評量與補救教學** | **1.聽力測驗-演說理解練習****2.聽力測驗—多元評量與補救教學** | **書寫測驗-聽寫測驗、語句書寫、文章寫作** | **1.口語測驗—文章朗讀、口語表達、文章評論****2.口語測驗—多元評量與補救教學** |
| **林麗黛主任** | **林麗黛主任** | **鄭安住老師** | **林淑期老師** | **鄭安住老師** |

**＊研習課表暫定，屆時以實際課表為主 ＊研習總時數合計30小時
林麗黛主任limletai@gmail.com**

**鄭安住老師** **oysianju@gmail.com**

**林淑期老師 linsiokgi@gmail.com**